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3-053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同意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11月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0年11月2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

告编号：2020-019），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同日，披露了《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奎先生作为征集人就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0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发布《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得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出具的《关于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复》，原则同意公司实施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办理相关手续。

4、2020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 年 12 月 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0-022）。

5、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23）。

6、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1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3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调整情况说明

（一）调整事由

公司于2021年6月3日披露了《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2元（含税）；2022年5月19日披露了《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5元（含税）；2023年6月29日披露了《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9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需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价格和数量进行调整。

（二）调整方法

1、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调整方法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后至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Q_0 \times (1+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

鉴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经调整后的数量= $2,200,000 \times (1+0.49) = 3,278,002$ 股；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经调整后的数量= $550,000 \times (1+0.49) = 819,474$ 股。

调整后的授予数量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计算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时向下取整所致。

2、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前，以及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后至归属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归属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P_0 \div (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归属价格；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 P 为调整后的授予/归属价格。

（2）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归属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归属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 1。

鉴于公司 2020-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经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35.86-0.202-0.205-0.2) \div (1+0.49) = 23.65$ 元/股；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经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37.53-0.205-0.2) \div (1+0.49) = 24.91$ 元/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对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的调整系实施 2020-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所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的继续实施。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调整的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的调整。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根据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此次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将首次授予价格由 35.86 元/股调整为 23.65 元/股，预留授予价格由 37.53 元/股调整为 24.91 元/股；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200,000 股调整为 3,278,002 股，预留授予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550,000 股调整为 819,474 股。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君合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数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2 日